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jin Tianbao Energy Co., Ltd.*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1)

擬委任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提名委員會主席

茲提述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10月10日有關高洪新先生(「高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董事長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的公告。

隨著高先生的辭任，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19年10月16日，董事會議決提名周善忠先生(「周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長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委任周先生為執行董事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大會批准後方可作實。周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之任期將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直至第一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於股東批准委任周先生後，本公司將與彼訂立服務協議。周先生將每年自本公司收取酬金人民幣196,800元(含稅)及績效獎金。

周先生之履歷如下：

周善忠先生，41歲，現任本公司黨支部委員及書記。周先生於2018年8月至2019年10月擔任天津天保控股有限公司(「天保控股」，為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企業管理部部長，兼任平行車管理部部長。周先生於2015年9月至2018年8月擔任天保控股企業管理部(安全監管部)部長。周先生亦於2017年1月至2017年11月擔任本公司董事。彼於2014年10月至2015年9月擔任天保控股資產管理部副部長。彼於2013年7月至2014年10月擔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有限公司(為本公司股東之一)副總經理。彼於2011年5月至2013年7月分別擔任天津天保嘉郡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彼於2006年1月至2011年5月分別擔任天保控股投資部投資專員、投資發展部高級投資主管、企業管理部部長助理、太平示範鎮項目組副組長兼投資管理。彼於2016年6月至2018年11月兼任天津天保財務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周先生自2014年7月起兼任天津航空物流發展有限公司董事。彼自2017年11月起亦分別兼任天津保稅區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和天保控股（兩家公司均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職工董事。彼自2018年3月起兼任天津港保稅區土地開發招商公司總經理。彼自2018年8月起兼任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000965）非獨立董事。

周先生於2006年1月畢業於天津大學管理學院並取得管理科學與工程學博士學位。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周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於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且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此外，周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擬委任周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事宜需提請股東垂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更換執行董事的通函連同召開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天津天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洪新

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2019年10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洪新先生、邢城先生及彭沖先生；非執行董事于暘先生及武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韓曉平先生及楊瑩女士。

* 僅供識別